

永赢颐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1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永赢颐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8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01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98,624,491.2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的研究，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利率走势、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券种的流动性以及信用水平，综合运用类属配置策略、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及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力求规避风险并实现基金资产的增值保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0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627,398.80
2. 本期利润	13,711,691.5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14,195,604.7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7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0%	0.04%	0.04%	0.05%	0.56%	-0.01%
过去六个月	0.11%	0.05%	-1.45%	0.07%	1.56%	-0.02%
过去一年	1.07%	0.06%	-1.59%	0.09%	2.66%	-0.03%
过去三年	11.63%	0.05%	5.44%	0.07%	6.19%	-0.02%
过去五年	18.55%	0.05%	8.20%	0.07%	10.35%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27.95%	0.05%	8.81%	0.07%	19.14%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永赢颐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1月18日-2025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牟琼屿	基金经理	2023 年 12 月 18 日	—	16 年	牟琼屿女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16 年证券相关从业经验。曾任中融国际信托固定收益部交易员，国开证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及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永赢颐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授权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

本基金管理人交易部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分别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每季度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显著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方面，四季度经济动能放缓、内外需分化加剧。经济延续供强需弱格局，内需相关的投资、消费均明显走弱，信贷需求持续乏力，经济核心支撑来自出口韧性。整体通胀水平仍处负值区间，四季度反内卷对 PPI 的影响边际弱化，CPI 受低基数支撑边际修复。政策方面，年末政治局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落地，货币政策延续宽松定调、财政保持必要强度，超预期增量指引相对有限。利率方面，四季度机构行

为是债市定价主导，收益率震荡上行。节奏上，10 月受海外关税政策反复、央行重启买债支撑，利率震荡下行修复。11 月机构止盈情绪升温，利率转为震荡。12 月机构赎回情绪进一步走高，叠加年末大行久期指标压力，债市利率震荡上行。

信用环境方面，四季度信用违约风险仍然低发。市场表现方面，信用债收益率和信用利差呈现整体下行但结构分化特征，中等期限（1-5）信用债下行幅度更大，而 1 年内和 5 年以上信用债表现相对偏弱。节奏上，10 月在关税摩擦、资金面宽松影响下，债市修复，期间信用债表现优于利率债，信用利差收窄；11 月中下旬以来，债市整体情绪偏弱，信用利差波动走阔。

操作上，组合四季度侧重于票息角度去操作。国债重启后债市收益率快速下行，组合在 10 月保持仓位，11-12 月逐步降低久期和杠杆。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永赢颐利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 1.1579 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的预警信息。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757,510,407.33	99.45
	其中：债券	2,757,510,407.33	99.4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289,997.25	0.55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2,772,800,404.58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1,766,477.50	2.6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61,809,780.81	37.2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41,286,835.60	32.03
4	企业债券	586,000,471.41	25.3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150,101,896.44	49.7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97,831,781.17	4.23
10	合计	2,757,510,407.33	119.1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206	25 国开 06	1,300,000	131,528,871.23	5.68
2	210205	21 国开 05	1,000,000	111,968,383.56	4.84
3	200205	20 国开 05	1,000,000	107,698,054.79	4.65
4	102280890	22 蜀道投资 MTN006	1,000,000	104,612,926.03	4.52
5	185852	22 兴城 03	1,000,000	103,659,276.71	4.4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行政处罚,处罚金额分别合计为 1940 万元、1517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履行了相关的投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各项资产。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98,624,491.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98,624,491.28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1001-20251231	1,998,599,980.01	0.00	0.00	1,998,599,980.01	100.00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况，存在可能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集中导致的产品流动性风险、巨额赎回风险、净值波动风险以及因巨额赎回造成基金规模持续低于正常水平而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终止基金合同等特有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永赢颐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 《永赢颐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永赢颐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永赢颐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如有）；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21、22、23、27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亲临上述存放地点免费查阅，也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进行查阅，查询网

址：www.maxwealthfund.com

如有疑问，可以向本基金管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1 月 21 日